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LAND (CHINA) CO., LIMITED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7)

公告

茲提述(i)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14年9月22日的自願性公告（「9月22日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張雷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ii)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3月18日的公告（「3月18日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南昌摩碼置業有限公司（「南昌摩碼」）及南昌新建當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南昌當代」）各自的35%股權；以及(iii)於2014年9月22日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刊載本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14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9月22日公告、3月18日公告及2014年中期報告作出以下澄清：

就9月22日公告作出的澄清

9月22日公告英文版中「增持」一段出現無意手民之誤。該段第二句的正確文句應如下述（下劃線處為經修訂文字）：

“Immediately prior to the Increase of Shareholding, Mr. Zhang and Super Land Holdings Limited (“**Super Land**”) held an aggregate of 1,177,176,000 Shares, representing approximately 73.57% of the total issued share capital of the Company.”

就3月18日公告作出的澄清

於出售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各自的35%股權予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託」）事項完成後及於本公告日期，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各自由本公司及中航信託分別擁有65%及35%股權，並被視為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然而，由於有關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的重大事項均須經董事會全體董事一致批准，本集團對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均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述的控制權。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分類為合營公司，而其財務業績不會併入本公司的賬目。有關就本集團於南昌摩碼及南昌當代各自的權益的會計處理方式，請參閱2014年中期報告第69至70頁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b)。

就2014年中期報告作出的澄清

誠如2014年中期報告第91頁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a)(i)所披露，於2014年6月30日應收北京旭輝當代置業有限公司、南昌摩碼及南昌新建（均為合營公司）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89,000,000元、人民幣180,284,000元及人民幣10,500,000元。本公司謹此澄清，以上應收合營公司金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除上文披露者外，9月22日公告、3月18日公告及2014年中期報告內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鵬

香港，2014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雷先生、張鵬先生及陳音先生；非執行董事范慶國先生及鍾天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佑國先生、崔健先生及許俊浩先生。